

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方环境监测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方环境监测项目已由____/（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____/____（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各项目公司，建设资金来自____自筹____（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受下属17家项目公司委托，统一组织2023年度第三方环境监测项目招标，在确定中标人后，由招标人直接与中标人签订服务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规范书。

2.2标段划分：本次招标按4个标段进行，每个标段投标文件须分别编制。

一标段：安庆公司、定远公司、池州公司、广德公司、池州有机资源公司

二标段：淮南公司、龙泉山公司、长丰公司、长丰生物质公司

三标段：阜阳公司、临泉公司、宿州公司、颍上公司

四标段：滁州公司、蚌埠公司、利辛公司、利辛生物质公司

备注：按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的顺序依次进行，投标人可对本次招标范围内的任意一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最多只能中两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四个标段通用）

3.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具备国家认监委或省质监局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提供CMA认证证书及其附件检测能力表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的扫描件且检测能力表必须覆

盖本次招标要求的全部监测项目（允许分包的除外：投标人可将“总大肠菌群”、“二噁英类”进行分包，另外可根据自身检测能力情况，自行选择所投标段中不超过5个检测因子进行分包，每个标段分包的项目总数不得超过7项），检测范围详见技术规范书。

2) 如分包（分包人不允许出现再分包、转包等现象），投标时应明确分包的项目，并提供分包单位的证书及附件检测能力表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的扫描件且检测能力表必须覆盖承担的分包项目和双方合作协议（或意向书）。否则将被视为不具备投标资格。

注：附件检测能力表中对招标人要求的全部监测项目作出明显标识，以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需列出所要求检测项目中不具有CMA资质的检测因子。

3.3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1日以来）至少具有2项火力发电（包括垃圾发电）或生物质能发电行业的环境监测项目业绩，且单个业绩服务时间不少于12个月。（提供合同的项目范围及内容+签字页，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4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全部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无环保部门通报批评或行政罚款或违法违纪的不良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服务成果 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投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____/____。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25日9:00至2022年12月14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信e采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ww.xinecai.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参加本项目投标人/供应商，需在信e采电子交易系统(<https://www.xinecai.com/>)进行企业免费注册（已注册用户请确认完善信息并提交通过），具体操作参见信e采门户—资料下载—信e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信息资源库操作手册

(<https://www.xinecai.com/download>)。完成企业注册并通过后（一般为一到三个工作日），可以通过互联网登录“信e采电子交易系统”，点击投标后选择投标申请，明确参加项目及标段，在线缴纳招标/采购文件费用后，下载文件及相关附件（含澄清、答疑及补充通知等文件，招标人/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信e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上述相关内容，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具体操作参见《信e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操作手册链接：<https://www.xinecai.com/download>）。用户注册成功后如需要变更初始注册信息的，应及时在信e采申请变更（信e采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551-63735952），如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良后果，投标人/供应商责任自负。

4、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可登录信e采平台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文件费用采用银联线上支付，支持各类开通银联服务的银行账户。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信e采平台发布，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查阅信e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5、潜在投标人支付招标采购文件费用前需核对单位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确认无误后支付费用，并通过信e采平台直接获取电子发票。若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发生变化或填写有误，须先进行注册信息修改，修改内容审核通过后，再进行费用支付。

6、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年12月15日14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https://www.xinecai.com>）信e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http://www.ahtba.org.cn/>)、信e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xinecai.com/>)、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及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网站媒介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新能大厦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551-62983225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604室

联系人：葛工、韩工

联系电话：0551-63735960、18096401020

邮箱：421430625@qq.com



9.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部

联系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76号

电话：0551-62225921

10. 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请供应商在信e采系统中下载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见“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资料下载”栏目--“信e采投标人操作手册”，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0551-63735952/63739511）。

2、供应商须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建议使用企业法人主锁。如未办理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省电子认证管理中心（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东侧1楼大厅集中办理点）或网上直接办理，联系电话：0551-63733806，CA办理须知详见信e采系统“CA

办理须知要求”。

3、本项目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具体请在“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资料下载页面下载，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更新前务必将杀毒软件及安全卫士退出，否则会导致更新失败），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